



华东交通大学 2023 年联合培养专升本 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简章

根据《江西省 2023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实施方案》以及《关于做好江西省 2023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2023 年继续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计划。为做好 2023 年我校联合培养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招生工作，特制订本招生简章。

一、招生对象

在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可取得或已取得高职（专科）毕业证的退役大学生士兵，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江西省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学生在校期间或毕业后应征入伍；
2. 外省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学生在校期间或毕业后，在江西应征入伍。

二、招生专业、招生人数及学费标准

联合培养学校	招生专业	学费标准 (元/学年)	招生计划 (人)
江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土木工程	5220	44
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车辆工程	4940	17
	物流管理	4660	17
	电子信息工程	5220	17
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土木工程	5220	9
	铁道工程	5220	9



联合培养学校	招生专业	学费标准 (元/学年)	招生计划 (人)
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车辆工程	4940	9
	机械电子工程	4940	9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220	43
合计			174

三、报考条件

考生报考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3. 已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参加我省 2023 年专升本考试, 并获取“退役大学生士兵”报名资格;
4. 高职(专科)学习期间无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 或高职(专科)学习期间受到纪律处分, 但报名前已解除处分的;
5. 在入伍期间及退役后工作学习期间, 无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 或受到纪律处分但报名前已解除处分的;
6. 退役士兵依照在高职(专科)所学专业, 对照《江西省 2023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修订版)》, 选报本科对应专业。

经教育厅批准, 交通运输大类的毕业生可选择铁道工程专业。

四、报名流程

(一) 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5 日 23: 59 (截止时间)。

(二) 报名方式

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



(三) 加入 QQ 群

考生在报名结束后，可加入 QQ 群 (群号: 481790370)。在申请加入 QQ 群时，请备注考生姓名+报考专业。未报名者禁止加群。具体考试详细信息可在 QQ 群内咨询。

五、综合评价

(一) 综合评价测试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3 年 3 月 11 日下午 14: 30-16: 30

地点: 华东交通大学校内, 具体考场以准考证显示为准。

(二) 综合评价分测算

1. 职业适应性考试分

职业适应性考试满分 100 分, 包含逻辑推理、空间知觉、技术技能、注意力稳定性、职业常识等模块。

具体考试安排及注意事项另行通知。

2. 奖励分 (最高 10 分)



- (1) 获得个人一等功加 10 分;
- (2) 获得集体一等功或个人二等功加 7 分;
- (3) 获得集体二等功或个人三等功加 5 分;
- (4) 获得集体三等功加 3 分;

以证书原件为加分依据，取最高奖项加分，不累计加分

3. 综合评价分测算（满分 110 分）

综合评价分=职业适应性考试分+奖励分。

六、志愿填报

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站“专升本志愿填报系统”缴费和填报志愿。

七、录取原则

对进档考生，以综合评价分和专业志愿顺序为依据，按“分数优先，遵循专业志愿”原则确定专业，不设专业级差。综合评价分相同的，根据职业适应性考试分排序录取；若职业适应性考试分也相同时，则依次参考职业适应性考试的逻辑推理、空间知觉、技术技能、注意力稳定性、职业常识等模块的分值，排序录取；若职业适应性考试的各模块分值均相同，则组织面试进行录取。

若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招生计划未足额，学校将对参加征集报名但前期未参加综合评价的考生进行综合评价（另行通知），并按要求上报合格名单。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我校缺额计划。

退役大学生士兵按照志愿被免试录取后不再具有参加统



一考试及录取资格。凡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不允许高校及考生本人以自行放弃为由退档。

未能被免试录取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可以参加统一考试，按所报志愿参加统一录取。

八、新生入学及其他

录取的新生应按联合培养的高等职业院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当向学校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新生入学后，将在三个月内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学校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视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凡发现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

九、毕业待遇

凡经考试选拔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专升本”学生，享受统招本科生相同的待遇。学生学习期满，各科成绩合格，由我校按照教育部文件要求颁发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毕业后自主择业。

十、组织机构

1. 学校专门成立“联合培养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 2023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制定 2023 年专升本招生政策，决定有关 2023 年专升本招生的重大事宜。。



2. 学校招生办是组织和实施 2023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校日常 2023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未授权或委托任何中介（培训）机构或个人开展 2023 年专升本招生活动。凡以我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我校保留依法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3. 学校纪检部门对 2023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实施监督，维护广大考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十一、招生咨询、信息发布及监督

1. 在 2023 年专升本招生咨询中，本校咨询人员的意见、建议仅作为考生填报志愿的参考，不属学校录取承诺。学校招生录取学校招生信息网、教育部及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的专升本信息平台等渠道统一发布。

学校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开区双港东大街 808 号

邮政编码：330013

学校网址：<https://www.ecjtu.edu.cn>

招生信息网：<https://zjc.ecjtu.edu.cn/recruit/index>

招生咨询电话：0791-87046576

2. 学校 2023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接受教育部、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纪检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学校纪检部门设立监督电话、电子邮箱。

监督电话：0791-87046333

电子邮箱：jwjc@ecjtu.edu.cn

十二、其他事项



1. 如考生资格审核未通过或专业不符合要求, 综合评价成绩无效, 由此产生的后果自行承担。

2. 考生资格审查贯穿录取全过程。